

南山產物 微型電動二輪車專屬【金好騎(微電車版)】專案

便捷！時尚！騎出自我風格
投保金好騎(微電車版)成為優良用路人



專案特色

☑ 第三人責任保險補足缺口

增加第三人責任傷害保額及財物損失保障

☑ 第三人慰問金定額給付好貼心

提供第三人住院或身故慰問金定額給付

除了強制險
投保
金好騎(微電車版)
保障更周全

☑ 第三人超額責任大補帖

超強防護罩提高責任保障，不慎碰撞名車發生昂貴修車費用，也能轉嫁風險

☑ 刑事律師費用補償好實用

因發生交通事故涉及(業務)過失傷害、致人於死之刑事責任，提供刑事律師費用限額補償

騎乘 微型電動二輪車 應注意「3要3不」

要保強制險，要領牌、掛牌，要戴安全帽

不載人、不改裝、不超速

南山產物微型電動二輪車第三人責任綜合保險-112.02.17南山保字第1120000733號函備查、113.06.05南山保字第1130001931號函備查

主要給付項目：第三人責任保險金、慰問金費用給付

南山產物微型電動二輪車第三人責任綜合保險刑事訴訟律師費用補償附加條款-112.02.17南山保字第1120000734號函備查、113.06.05南山保字第1130001932號函備查

主要給付項目：刑事訴訟律師費用給付

南山產物微型電動二輪車第三人責任綜合保險超額責任附加條款-112.02.17南山保字第1120000735號函備查、113.06.05南山保字第1130001933號函備查

主要給付項目：第三人超額責任保險金



破標字第2116520001號
每一件財產保險服務
www.epa.gov.tw

第1頁·共2頁 PDA-01-1130051 / 2024年12月版



南山產物 微型電動二輪車專屬【金好騎(微電車版)】專案

商品內容

第三人責任綜合保險

第三人責任保險

被保險人因所有、使用或管理被保險微型電動二輪車發生意外事故，致第三人傷害、死亡或致第三人財物受有損害，依法應負賠償責任而受賠償請求時，本公司僅對於超過強制汽車責任保險給付標準以上之部分對被保險人負賠償之責。

慰問金費用保險

被保險人因所有、使用或管理被保險微型電動二輪車發生意外事故，致第三人死亡或受有傷害須住院治療，被保險人前往探視或慰問第三人者，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本公司依約定給付住院慰問金或身故慰問金費用。

第三人責任綜合保險刑事訴訟律師費用補償附加條款

被保險人因所有、使用或管理被保險微型電動二輪車發生意外事故，致涉及(業務)過失傷害、(業務)過失重傷害、(業務)過失致人於死之刑事責任因而發生之律師費用，本公司依本附加條款約定之保險金額為限，對被保險人負賠償之責。

第三人責任綜合保險超額責任附加條款

第三人傷害超額責任

對被保險人因所有、使用或管理被保險微型電動二輪車發生意外事故，致第三人傷害或死亡，依法應負賠償責任而受賠償請求時，本公司對超過「強制汽車責任保險」給付標準及主保險契約「第三人傷害責任」所約定之保險金額以上部分，對被保險人負賠償之責。

第三人財損超額責任

本公司對被保險人因所有、使用或管理被保險微型電動二輪車發生意外事故，致第三人財物受有損害，依法應負賠償責任而受賠償請求時，本公司對超過主保險契約「第三人財損責任」所約定之保險金額以上部分，對被保險人負賠償之責。

專案內容

◎本保險費係以保險業務員通路報價

單位：新台幣元

承保內容				保險金額及一年期參考保險費
商品名稱	主要給付項目	承保範圍		
微型電動二輪車 第三人責任綜合保險	第三人責任保險	傷害責任險	每一個人傷害	200萬
			每一意外事故之傷害	400萬
		財損責任險	每一意外事故之財損	50萬
	慰問金費用保險	第三人慰問金給付	住院慰問金-每人定額給付	5仟
			身故慰問金-每人定額給付	5萬
			保險期間累計賠償限額	50萬
- 刑事訴訟律師補償附加條款	刑事訴訟律師費用給付	每一意外事故最高賠償金額	10萬	
- 超額責任附加條款	第三人超額責任保險金	每一意外事故最高賠償金額	500萬	
任意險保費				1,600

專案對象/核保規範

- 適用車種：微型電動二輪車且須於監理單位已完成領用牌照者
- 適用車齡：車齡不限制
- 被保險人：(1)自然人：滿21歲~70歲未滿(不分性別)
(2)法人：公司行號皆適用
- 理賠紀錄：第三人責任險等級(指肇事紀錄經計算後之等級) < 9
- 其他：本專案需已投保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方能適用本專案



0800-005678



一通電話立刻受理·處理進度主動通知
申請理賠免臨櫃·理賠服務更全面

本服務範圍為汽機車保險、商業保險

※消費者於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保險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

※本簡介內容僅供參考，本保險商品一切權利義務，悉依保單條款為準。南山產物保留承保與否之權利。

※本專案僅限投保一年期，不承接短期保單；上述保費僅供參考，實際保費依個案承保條件計算，歡迎洽詢本公司服務人員。

※本商品為保險商品，受保險安定基金保障，並非存款項目，故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消費者於購買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費用率(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35%，最低23.17%；如要詳細了解

其他相關資訊，請洽本公司業務員、服務據點(免付費電話：0800-020-060)或網站(網址：www.nanshangeneral.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

※查詢本公司資訊公開說明文件，請上本公司網站，網址：www.nanshangeneral.com.tw，或至本公司索取。免費申訴電話：0800-020-060。

著作權聲明：Copyright©Nan Shan General Insurance Company,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第2頁·共2頁 PDA-01-1130051 / 2024年12月版



10041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19樓
電話：02-2316-1188 免費申訴電話：0800-020-060

南山·南得好靠山
nanshan.co



保單條款



EDM